

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

112 年資深優良教師暨模範教師獎勵辦法

92 年 4 月 29 日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

96 年 12 月 27 日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

條：為獎勵會員學校教師專業精神，特訂定本「資深優良教師暨模範教師獎勵辦法」。

條：本會各會員學校在職之專任合格教師，至每年 7 月底在公、私立學校實際從事教學工作，屆滿 15 年以上，而成績優良者，依下列標準，分別獎勵之。

一、服務屆滿 15 年者頒發大勇獎狀乙只。

二、服務屆滿 25 年者頒發大智獎章乙座（附證書）。

三、服務屆滿 35 年者頒發大仁獎章乙座（附證書）。

四、服務屆滿 40 年者頒發至善獎章乙座（附證書）。

前項獎章之式樣另定之。

條：各會員學校在職專任合格教師，年資之採計，以屆滿 15 年、25 年、35 年、40 年之整數為準，不足或超過者均不予辦理。惟如起聘時間非為年度開始，不足或超過在半年以內者，亦視同為整數年資。

條：各會員學校學生人數在 500 人以下者，推薦 1 位模範教師，每滿 500 人則增加 1 位。推薦資格為：在職專任合格老師，不計年資，對教學有具體優良事件，能發揚服務精神，輔助學子著有績效，且刻苦勵行，敬業樂群，足為杏壇楷模者，頒發模範教師獎狀乙只。

條：上列第二、四條所稱之獎章、獎狀統由本會製作。

條：應屆受獎之資深優良教師及模範教師，均由服務學校填具推薦表乙份送本會辦理。

條：本會審查委員會，由常務理、監事組成，負責資深優良教師及模範教師等之獎勵審查事宜。

條：資深優良教師獎章、匾額等均於每年教師節頒發之。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 112 年第 46 屆資深優良教師推薦表

姓名			學校名稱				職別		性別	
籍貫	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住址		
最高學歷	校名		修業起訖年月		畢業或肄業		證件名稱及字號			
教師資格	檢定登記或送審名稱		檢定登記或審查機關		核定日期		證書字號			
經歷	服務學校名稱		職別	到職日期	卸職日期	年資小計	證件名稱及件數			
	1									
	2									
	3									
	4									
	5									
	6									
教師重要優良事蹟紀	(以 600 字以內為限或以條列式列舉)									
請貼兩吋照片： 1. 至善、大仁、大智獎項請實貼 1 張、浮貼 1 張。 2. 大勇獎僅需實貼 1 張。		推薦人意見	服務年資總計	共計 年 月		申請獎章種類	☐ 至善獎 (40 年) ☐ 大仁獎 (35 年) ☐ 大智獎 (25 年) ☐ 大勇獎 (15 年)			
			綜合意見							
審查結果				審查意見				推校人	校長	
附記	一、經歷證件（服務\在職證明均可）請以影印本送會，學歷證件免送。所附資料依推薦表、經歷證件或服務證明等之順序裝訂並寄送本會。 本會地址：11695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 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 收 二、經歷欄、教師重要優良事蹟紀要欄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伸。									

附件三

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 112 年第 24 屆模範教師推薦表

姓名				學校名稱				職別		性別	
籍貫		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住址		
最高學歷	校名			修業起訖年月			畢業或肄業		證件名稱及字號		
教師資格	檢定登記或送審名稱			檢定登記或審查機關			核定日期		證書字號		
經歷	服務學校名稱			職別	到職日期	卸職日期	年資小計	證件名稱及件數			
	1										
	2										
	3										
	4										
	5										
	6										
教師重要優良事蹟紀要	(以 600 字以內為限或以條列式列舉)										
請貼兩吋照片一張			推薦人意見	服務年資總計	共計 年 月						
			綜合意見								
審查結果					審查意見					(推薦人)	
(本會審查)					(本會審查)						
附記	一、經歷證件(服務\在職證明均可)請以影印本送會,學歷證件免送。 二、經歷欄、教師重要優良事蹟紀要欄如不敷使用,請自行延伸。										

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
112 年度各類優良教師推薦送件總表

校名		承辦人	姓名： 電話：	
編號	師長姓名	性別	職 稱	申請獎項
1	陳文文(範例)	男	校 長	弘道獎
2	李詩詩(範例)	女	副 教 授	大智獎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註：

- 一、本(112)年各校辦理各類優良教師推薦作業時，請以 word 填寫本送件總表，印出後隨同各項薦報資料寄送本會，另電子檔以 Email 寄送，本會 Email 信箱：a25093986@gmail.com
- 二、本表格請至本會網站：<http://www.privateschool.org.tw/>「活動資訊」處下載。